

##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系為南臺灣少數同時涵蓋戲劇、音樂、舞蹈及幕後技術之技職教育單位，教育理念以「表演實務為主、理論為輔」，課程設計兼顧理論基礎與實務操作，培養兼具創作與執行能力之表演藝術專業人才，並強調跨域整合及國際視野，以回應學校整體發展策略。
2. 該系積極與南部表演藝術團隊合作及執行大學社會責任（USR）實踐計畫，擴展實務與社會連結。以高雄為根基，長期與衛武營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高雄流行音樂中心與駁二藝術特區等場館合作，參與各式演出、策展及社區活動。學生藉由校外展演、志願服務與社區藝術計畫，深化對地方文化之理解與實踐。同時，該系教師亦積極參與地方文化政策與藝文推廣，提供南部表演藝術產業培育持續穩定之人才來源。此地區連結使學生在學期間即能融入真實文化場域，成為南臺灣表演藝術產業鏈的重要新生力量。
3. 該系依據產業趨勢規劃「劇場藝術」與「流行文化」兩大模組，整合原四大領域課程。課程地圖以「表演藝術工作類」、「幕後技術與管理類」及「編導與創作類」為指引，對應劇場與流行產業不同職能方向，提供相關就業路徑。
4. 該系推動課程鬆綁與彈性選修，學生自第 2 學年起，可依個人興趣與專長選擇主修與副修方向，並於第 3 學年起，透過「演藝企劃與製作」與「學年製作」，以及第 4 學年「專業實習」等課程，讓學生於展演中實際執行幕前與幕後職務，培養專業實作能力，以累積豐富之舞台製作與團隊合作經驗。

5. 該系透過每年召開課程諮詢與系務發展會議，邀請劇場經理人、舞團導演、音樂製作人與文化機構專家共同參與課程檢討與修訂，使教學內容能緊貼業界最新趨勢。部分課程更採業師協同教學模式，由知名藝術家或製作人共同授課，使學生在學期間即可接觸真實製作流程。此外，該系鼓勵教師承接產學合作專案，將學生納入實作團隊，達到「教學即實踐」之目的，讓課堂學習與產業運作真正結合。
6. 該系設有課程委員會、評鑑委員會、畢業展籌備指導小組，以及空間設備委員會等單位，並透過該校預算與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補助，以及持續爭取教育部「學海築夢」、「教學卓越」及「師生實務增能」等計畫資金，提供教師與學生相關經費補助。透過建置AI短影音中心並導入新興媒體應用，以期加強課程現代化。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課程分為「劇場藝術」與「流行文化」兩大模組，惟課程之種類與深度，以及跨領域整合尚待強化。
2. 該系部分選修課程因課程衝堂，致使修課人數不足而無法開課，影響學生修課權益。
3. 近年人工智慧（AI）、自媒體平台及數位劇場快速發展，對表演藝術產業產生巨大影響。該系雖已嘗試於課程中納入相關內容，但仍以選修為主，尚未形成系統化之課程架構。
4. 該系近年師資結構與課程模組變動頗大，影響中長期發展及資源配置，不利系務長期經營。

## (三) 建議事項

1. 宜持續檢視「劇場藝術」與「流行文化」兩大模組課程內容，強化模組間之橫向連結與職能導向，並積極與校內其他系所（如美髮設計與經營系、會展行銷與活動管理系、藝術

管理與藝術經紀系或動畫與遊戲設計系等)合作，以提升課程深度與整體性。

2. 宜重新盤點與檢視課程規劃及開課情形，儘可能減少課程衝堂，以滿足學生選課需求。
3. 宜成立數位劇場與 AI 應用研究小組，開發 AI 燈光設計、影像投影整合、自媒體經營與線上表演平台操作等課程，並導入 AR/VR 互動技術，以培育具科技應用能力之表演藝術專業人才。
4. 宜滾動式調整該系之發展藍圖，並於相關會議定期檢討，以確保師資發展、課程創新及資源配置具延續性與策略性。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1. 囿於該校開課人數上限規範，該系多門選修課程無法順利開設，影響學生在校之多元面向學習機會。考量該系性質特殊，可積極向校方爭取調整開課人數上限，以利學生修課。
2. 該系雖已建置橫山劇場及部分專業排練室，但隨著課程模組擴充與展演數量增加，現有場地已無法同時容納多組學生進行排練、錄音及設計實驗。該校可積極持續爭取教育部及地方政府計畫補助，推動建設「第二表演藝術中心」，規劃多功能排練廳、錄音棚、影像工作室及多媒體教室等，並建立設備更新年度計畫，使學生能熟悉業界實務操作之燈光、音響及投影系統，以利其未來職涯銜接。
3. 除重視應用面向外，課程設計可再強化兼顧藝術知能、創作與表演能量之培養，以符應跨域課程與實踐需求。
4. 可將永續發展目標融入課程設計與評量指標，發展以社會議題為核心之創作計畫，如性別平權、長照關懷、環境永續及地方文化保存等，透過展演實踐社會參與，形塑「藝術為社會發聲」之教育品牌。

5. 可考量與影視、音樂製作、文化科技公司及其他大學藝術相關系所合作，成立南方表演藝術產學聯盟，共同開發課程與展演專案，提升南部藝文教育資源共享與人才流動性。
6. 該系多個展演教室與活動空間位於地下室，因淹水造成空間及設備受損，應積極向校方爭取修繕經費，以維護師生健康與安全。

## 二、教師與教學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系依循校方之規範，執行教師之遴選與聘任，專、兼任教師專長含括音樂、戲劇、舞蹈及幕後 4 大領域，實務經驗豐富。
2. 該系專任與兼任教師多具 10 年以上表演藝術專業經驗，教師除擔任教學外，亦活躍於國內外舞台創作與製作實務，使教學內容更貼近專業現場。
3. 該系教師透過校內組成之「教學成長社群」與「教師社群計畫」，定期分享創作成果以及研討新興科技應用（如 AI 與自媒體於表演藝術之運用），強化跨域交流與教學創新，並促進校內藝術研究與專業實踐之融合發展。
4. 該系「演出實務」課程採小組導師制與協同教學，並提供術科補強與作品排練輔導，多門課程採教師與業界師資共同授課，提供學生實務學習與產業互動機會。
5. 該系善用該校提供教學助理之聘任與培訓，協助教師展演創作與產學合作。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專任師資雖涵蓋戲劇、舞蹈、音樂及幕後領域，惟現有教師專長難以支撐跨域統合課程之全面發展。

2. 以該系規模而言，113 學年度學生在學人數約 300 名，8 名專任教師除須負責各專長領域授課外，另需協助學生生活動展演、專業課程指導及學生學習與生涯輔導等，教師負擔亟待改善。

### (三) 建議事項

1. 宜增聘專任教師，以強化美術、音樂及影劇等領域整合，促使整體課程朝跨領域整合與多元專長方向發展，以支撐未來課程與學術研究之拓展。
2. 宜積極向校方爭取專任師資員額，以減輕教師負擔。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1. 考量產業環境變化迅速，可深化產學合作，積極引進產業師資共同授課，開設技術與技能導向之課程或專題訓練，並擴大與產業界之合作專案及駐校實習計畫，以強化學生職能與就業準備。

## 三、學生與學習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系學生來源以表演藝術相關科班學生為主，並逐年加強針對非科班生之招生宣導與推廣，如網站、社群媒體及宣傳影片等，並與高中職學校透過專題課程及活動維繫良好互動，提升生源多元性。
2. 鑑於新生來源不同，該系針對非科班學生設置能力分班課程，如「音樂基礎」、「舞蹈基礎」等，採差異化教學補強基礎技能，亦透過暑期銜接課程與導師制度協助新生適應學習。
3. 每年 3 月舉辦的「春季展演」與 9 至 10 月之「畢業展演」已成為該系重要的年度活動，學生需從企劃、劇本創作、排

練、技術執行到宣傳行銷全程負責，完整模擬專業製作流程。此一制度亦吸引外界專業人士觀摩與合作，成為學生踏入職場的重要敲門磚，亦提升該校在南臺灣藝文圈之知名度與影響力。

4. 該系積極結合校外專業機構與藝文活動，安排學生參與藝術節、研討會及寒暑假實習，並與文化局及藝文單位合作，邀請業師辦理講座與工作坊，導入實務經驗。
5. 該系與美國紐約戲劇藝術學院、法國巴黎舞蹈營、義大利佛羅倫斯合唱比賽及澳洲舞蹈高峰會等國際機構維持穩定合作。每年定期派遣師生赴海外進行見學、實習及工作坊交流，提供學生於歐美及亞洲重要舞台參與製作或演出之機會，實際體驗不同文化的藝術生態。
6. 該系畢業生多能投入表演藝術相關產業，顯示該系培育成效逐步呈現。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針對招生成效及不同背景學生之學習情形尚缺乏完整之彙整與分析作為。
2. 該系 109 至 113 學年度學生入學第 1 學年之休學率分別為 13%、12%、17%、9%及 10%；退學率則分別為 4%、2%、11%、7%及 12%，以 109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而言，其於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率為 35%，尚有改善空間。
3. 該系缺乏完善之系友資料庫與就業追蹤機制，畢業生後續發展多以個別回報為主，難以量化呈現就業率、升學率與業界分布情形。此外，系友會組織運作有限，未能形成穩定的互助網絡，亦使系友資源未能回饋於該系發展。

## (三) 建議事項

1. 宜具體分析不同入學背景學生之表現差異，以做為招生策略

與課程設計修正之依據，並設立不同來源學生學習成果追蹤表與輔導紀錄制度，定期召開教學檢討會議，依據學生表現調整補救與銜接課程內容，並發展助教或學長姐協助制度，以提升學習支持成效。

2. 宜定期檢視學生延畢與休、退學原因，強化學生學習支持系統之預警與追蹤功能，以做為招生、課程負荷及教學模式之調整依據，並針對學習成就偏低或適應困難學生提供早期介入與追蹤輔導，強化其課業輔導與心理支持。
3. 宜建構完整之系友資料與職涯追蹤系統之數位化資料庫，定期進行畢業生問卷調查與就業回饋，並舉辦系友分享會與產學媒合活動，提升學生就業與該系口碑。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1. 隨著國內少子女化現象，高中職端學生選擇多樣化，導致招生競爭更加激烈，尤其在南部地區，各校紛紛以「表演藝術」、「流行音樂」或「影視製作」等名稱吸引學生報考，市場重疊度高。可重新釐清市場定位，整合戲劇、音樂、舞蹈、幕後四大領域特色，製作專屬形象影片與數位行銷素材，並與高中職合作舉辦藝術體驗營、校園巡演及工作坊。透過 YouTube、Instagram、TikTok 等平台，進行學生作品宣傳，塑造鮮明的年輕形象，以吸引優質生源。
2. 可持續以高雄為核心，結合地方政府文化局、流行音樂中心及在地劇團，推動南部表演藝術創新基地計畫，鼓勵跨域創作、藝文策展與社區藝術參與，以建立培育與展示兼具之區域藝術平台。
3. 該系目前海外交流與見學活動多依賴短期專案或計畫補助，參與對象主要為表現優異或具經濟能力之學生，造成受惠不均。因缺乏固定的年度名額與學分認證制度，使國際學習經

驗難以普及化與持續化。可建請該校考量訂定年度出訪名額與選拔標準，建立跨校交換及雙聯制度。參與學生可獲學分認證或畢業學程抵免，並將海外學習成果納入作品集評鑑。

註：本報告係經訪評小組及學門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